

标段编号： 2103-440310-04-01-987337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坪山公安分局涉案财物保管场所及配套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12月29日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

序号	证书名称	备注
1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	/
2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3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4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
5	质量服务诚信企业证书	/
6	售后服务认证证书	/

投标人至少具备以下一种资质：

- ①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
- ②ISO/IEC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③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④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⑤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 ⑥质量服务诚信企业证书；
- ⑦具有信息系统服务交付能力等级证书；
- ⑧具有 ITSS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资质

注：要求提供相应证书扫描件，原件备查。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26923Q00967R1M

兹证明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UL2A5X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25 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 2A、2D

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和建筑幕墙工程设计, 洁净工程和实验室工程的施工所涉及的质量管理活动

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和 GB/T 50430-2017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施工所涉及的质量管理活动

颁发日期: 2023 年 10 月 11 日

有效日期: 2026 年 10 月 15 日

首次发证: 2020 年 10 月 16 日

换证日期: 2024 年 10 月 22 日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191-M



签发: 欧振完

认证机构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社区彩田南路 3002 号彩虹新都海鹰大厦 18E、F

重要提示: 1、本证书信息可在本公司官方网站 www.zricsz.com 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2、自发证之日起, 每年 (不超过 12 个月) 监督审核一次, 证书持续有效性以扫描上方二维码的显示状态为准。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26923E00675R1M

兹证明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UL2A5X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25 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 2A、2D

建立的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及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 洁净工程和实验室工程的施工所涉及的环境管理活动

颁发日期: 2023 年 10 月 11 日

有效日期: 2026 年 10 月 15 日

首次发证: 2020 年 10 月 16 日

换证日期: 2024 年 10 月 22 日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191-M



签发:

欧振完



认证机构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社区彩田南路 3002 号彩虹新都海鹰大厦 18E、F

重要提示: 1、本证书信息可在本公司官方网站 www.zricsz.com 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2、自发证之日起, 每年 (不超过 12 个月) 监督审核一次, 证书持续有效性以扫描上方二维码的显示状态为准。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26923S00623R1M

兹证明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UL2A5X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25 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 2A、2D

建立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及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洁净工程和实验室工程的施工所涉及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颁发日期：2023 年 10 月 11 日

有效日期：2026 年 10 月 15 日

首次发证：2020 年 10 月 16 日

换证日期：2024 年 10 月 22 日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191-M



签发：欧振完



认证机构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社区彩田南路 3002 号彩虹新都海鹰大厦 18E、F

重要提示：1、本证书信息可在本公司官方网站 www.zricsz.com 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2、自发证之日起，每年（不超过 12 个月）监督审核一次，证书持续有效性以扫描上方二维码的显示状态为准。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p>资信等级证书</p> <p>深南方评（2024）第 TB1004 号</p> <p>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p> <p>被评审为 *AAA* 资信等级，特发此证。</p> <p>有效期为 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九日至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八日止</p> <p>重要备注：资信等级在有效期内可能发生改变，请随时向深圳南方资信评估有限公司查询：0755-8622 0588</p> <p> 深圳南方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银行深圳市中心支行备案资信评估机构 2024年10月29日</p>	<p>CERTIFICATE OF CREDIT RATING ASSIGNMENT</p> <p>DATE: OCT 29, 2024 NO. TB1004</p> <p>THIS IS HEREBY TO CERTIFY</p> <p>SHENZHEN HONGZHI CONSTRUCTION GROUP CO., LTD.</p> <p>THAT HAS BEEN ASSIGNED TO *AAA*</p> <p>Date of Issue: OCT 29, 2024 Date of expiry: OCT 28, 2025</p> <p>NOTE: The Assignment may be changed. Welcome to SHENZHEN NANFANG CREDIT RATING CO., LTD. for inquiries any time.</p> <p>SHENZHEN NANFANG CREDIT RATING CO., LTD. Credit rating agencies authorized by the Shenzhen Central sub branch of the people's Bank of China</p>
-------------------------------------------------------------------------------------------------------------------------------------------------------------------------------------------------------------------------------------------------------------------------------------------------------------------------------------------------------------	-----------------------------------------------------------------------------------------------------------------------------------------------------------------------------------------------------------------------------------------------------------------------------------------------------------------------------------------------------------------------------------------------------------------------------------------------------------------------------------------------------------------------------------------------------------------------------------------------------

<p> </p> <p>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CERTIFICATE OF ENTERPRISE CREDIT GRADE</p> <p>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对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对 2020年1月—2022年12月 的信用状况进行了 评价，评定结果为 AAA 级。特发此证</p> <p>证书编号: 202304311100338 颁发日期: 2023-08 有效日期: 2026-08 中装协诚信建设服务平台: www.xcbda.cn 协会网址: www.cbda.cn</p> <p></p>	<p>证书说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企业信用等级自评定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企业信用等级实行复审制度,有效期内,每年复审一次。 经复审合格的,加盖复审章后可继续使用;信用状况发生变化的,需重新评定信用等级并更换证书。有效期内企业改变名称的,必须持证到发证单位办理变更手续。本证书只证明企业在有效期内的信用状况,不作他用。本证书不得涂改、转借。 <p>复审记录: </p> <p></p>
--------------------------------------------------------------------------------------------------------------------------------------------------------------------------------------------------------------------------------------------------------------------------------------------------------------------------------------------------------------------------------------------------------------------------------------------------------------------------------------------------------------------------------------------------------------------------------	--------------------------------------------------------------------------------------------------------------------------------------------------------------------------------------------------------------------------------------------------------------------------------------------------------------------------------------------------------------------------------------------------------------------------------------------------------------

企业信用等级证明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经我行评定贵单位在我行的信用等级为：

AAA 级

特此证明，本证明壹式贰份，复印无效，有效期限至
2025 年 6 月 20 日。

发证单位：深圳福田银座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20 日

质量服务诚信企业证书



诚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26923CX00034R0S

兹证明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UL2A5X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25 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 2A、2D

建立的企业诚信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31950-2023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及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洁净工程和实验室工程的施工所涉及的诚信管理活动

颁发日期：2023 年 10 月 10 日

有效日期：2026 年 10 月 09 日

首次发证：2023 年 10 月 10 日

换证日期：2024 年 10 月 15 日



签发：欧振完

认证机构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社区彩田南路 3002 号彩虹新都海鹰大厦 18E、F

重要提示：1、本证书信息可在本公司官方网站 www.zricsz.com 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2、自发证之日起，每年（不超过 12 个月）监督审核一次，证书持续有效性以扫描上方二维码的显示状态为准。

售后服务认证证书



售后服务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ZRC24FWB0662R0S

兹证明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UL2A5X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25 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 2A、2D

审核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25 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 2A、2D

服务能力达到

**GB/T27922-2011《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
Q/GDZR 01065-2023《售后服务认证技术规范》的要求**

五星级

证书覆盖范围:

资质许可范围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实验室工程)及建筑装饰工
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的售后服务(五星级)

发证日期: 2024 年 08 月 17 日 有效期至: 2027 年 08 月 16 日



本证书的有效性依据发证机构的定期监督获得保持
证书有效性可登录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址www.cnca.gov.cn 或扫描二维码查询

广东中认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容桂朝桂南路1号科技创新中心4座2305号之一
邮编: 528315 电话: 0757-22191198



(二) 同类工程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价 (万元)	竣工验收 报告时间	备注
1	赣州市章贡区创业创新基地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软件产业园)园区智能化系统及智慧园区平台	赣州市章贡佳和置业有限公司	279.75	2022-1-16	/
2	招商局发展中心十三楼办公室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	招商工业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135.85	2022-4-27	/
3	智慧球馆改造工程	深圳市商汤科技有限公司	5.89	2022-1-22	/
4	深圳河套 40 层实验室改造	深圳市商汤科技有限公司	4.95	2021-12-2 4	/

注：提供投标人（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之日，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承担的已完工的最具代表性的同类智能化工程业绩。

1、业绩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日期为准，需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竣工验收报告，原件备查。

2、以上资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认可。

3、一份合同仅计算一个业绩，提供业绩情况不超过3项，超过只计取列表前3项。

赣州市章贡区创业创新基地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软件产业园) 园区智能化系统及智慧园区平台

招标投标格式文本十三

履约担保	担保金额	合同总价的10%
	担保期限	至整个软件产业园取得竣工验收备案表并正式移交
	担保方式	银行转账或银行保函
低价风险担保	担保金额	/
	担保期限	/
	担保方式	/
支付担保	担保金额	/
	担保期限	/
	担保方式	/
合同补充条款	按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及中标人投标文件的响应内容执行。	
其它需要说明的问题：中标人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含当日）10天内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并于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与招标单位签订合同。否则招标人将没收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并取消中标人的中标资格，招标人将有权依法依序另行选择其它中标排序人中标或重新招标。		
招标单位意见	招标人：  薛玉生 (章)	招投标监管机构签收
	2021年7月13日	2021年7月13日

江西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设备招标

中标通知书

赣区建招字〔2021〕第30号

江西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印制

二〇一〇年

深圳鸿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决定赣州市章贡区创业创新基地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软件产业园)园区智能化系统及智慧园区平台采购及安装由你单位中标，希望双方按照招标、投标文件确定的条件，积极配合，共同努力完成此项工程。

请在接到本通知书30天内，到招标单位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人：  赣州市章贡区创业创新基地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软件产业园)园区智能化系统及智慧园区平台采购及安装 (章)
法定代表人：  薛玉生 (章)
经办人： 赵鹏飞 联系电话： 0797-8172059

2021年7月13日

中标项目主要约定条件和经济技术指标

工程名称	赣州市章贡区创业创新基地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软件产业园)园区智能化系统及智慧园区平台采购及安装
招标范围	包括赣州市章贡区创业创新基地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软件产业园)园区智能化系统及智慧园区平台的设备采购、安装、调试、运行、后续施工及智慧园区综合管理平台运行培训等的全部内容，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中标价(元)	2797589.06
工期	180日历天，完成承包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
支付方式	(1) 以人民币付款； (2) 按月支付工程进度款，每月中标人已完合格工程量必须达到经招标人和监理确认的施工组织设计要求的施工节点后，支付已完合格工程量对应价款的8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已完合格工程量对应价款的85%；完成结算审核后，支付至审核结算价的97%；余结算价3%在质保期满后付清（不计利息）。 (3) 每次向中标人付款前，中标人必须提供等额正式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投标人的其它承诺	中标人所投货物提供叁年的免费质保期（以整个软件产业园取得竣工验收备案表并正式移交之日起）。
投标人对招标人的优惠措施及其他条件说明	/

赣州市章贡区创业创新基地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软件产业园)园区智能化系统及智慧园区平台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JHZY-2021-048)

甲方: 赣州市章贡佳和置业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鸿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赣州市章贡区创业创新基地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软件产业园)园区智能化系统及智慧园区平台施工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赣州市章贡区创业创新基地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软件产业园)园区智能化系统及智慧园区平台

工程地点: 地处赣州市章贡区沙河镇, 位于知荣路 B9 地块

二、工程内容及承包范围: 主要包括综合布线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视频监控系统、门禁系统、停车管理、电梯五方通话系统、公共广播系统、会议室、机房工程、综合管路、智慧园区综合管理平台, 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所对应的工作内容为准。承包范围包括赣州市章贡区创业创新基地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软件产业园)园区智能化系统及智慧园区平台的设备采购、安装、调试、运行、后续施工及智慧园区综合管理平台运行培训等的全部工作内容, 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三、工程承包方式: 采取包设备采购、包安装、包调试、包运行、包后续施工及智慧园区综合管理平台运行培训、包工期、包质量、包办理相关手续等一切费用的承包方式。

四、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1 年 7 月 20 日 (以实际开工时间为准)

竣工日期: 2022 年 1 月 16 日 (按实际开工时间顺延)

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天

本工程工期提前不奖, 推后则罚, 若工期推延超过 7 天,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

方



无条件退场，已完合格工程量按 80% 计价进行结算，同时甲方另选施工队伍完成剩余工程量。如果由于甲方认可的非乙方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乙方应同甲方协商决定延长竣工时间的期限。由于乙方原因不能按合同工期完成，应承担违约责任并向甲方支付赔偿费。赔偿费支付按合同工期每延误一天罚款 2000 元，甲方可从支付给乙方的任何款项中扣除。此赔偿费的支付并不能解除乙方如期完成工程的责任或合同规定的其他责任。

五、质量标准及安全生产要求

1. 工程质量标准：必须达到国家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文件要求功能（乙方有优于招标文件承诺的以其承诺为准）和投标货物参数指标。

2. 安全生产要求：确保施工安全生产达标。

六、合同价款

1.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佰柒拾玖万柒仟伍佰捌拾玖元零陆分 [¥2797589.06 元]，其中暂列金（含税）131890 元。

2. 合同价款形式：

（1）本工程采用固定单价合同，合同价款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工程量清单项目实行固定综合单价包干，其综合单价除约定了风险范围的材料按约定调整外，均不以其他任何因素而作调整，分部分项工程量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的工程量按实结算。

（2）安全文明施工费按合同价中明确的费用作总价控制，实际费用在该总价范围内按实结算，超过该项目费用时不作调整。

（3）总价措施费（除安全文明施工费以外）、规费、税金随其计费基数作相应调整。

（4）暂估价、暂列金额实际发生时，由乙方提出方案和预算报监理及造价监控单位（如有）审核，经甲方确认后，实施并按实计量办理结算。

3. 工程款支付：（1）以人民币付款；（2）按月支付工程进度款，每月乙方已完合格工程量必须达到经甲方和监理确认的施工组织设计要求的施工节点后，支付已完合格工程量对应价款的 8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已完合格工程量对应价款的 85%；完成结算审核后，支付至审核结算价的 97%；余结算价 3%在质

保期满后付清（不计利息）。(3) 每次向乙方付款前，乙方必须提供等额正式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4. 合同价款已综合考虑重新开挖、开槽、开孔、预埋、砌井修复、恢复原状等一切不可预见费用，后续不予增加。

5. 本项目的土建总承包人向乙方收取合同价 1% 的总承包管理及配合费[由乙方收到甲方支付的第一笔款项后 15 天内直接支付总承包管理及配合费给土建总承包单位，该费用是乙方使用土建总承包单位现有的脚手架、垂直运输工具、施工道路、设备材料临时堆放场地、临时水电接驳、临时施工便道、围墙、卫生设施或其它临时设施及协调管理的费用]，总承包管理及配合费已包含在合同价中，产品安装施工期间发生的水电费不含在总承包服务费中，但含在合同价中。

5. 结算方式

(1) 工程结算时调整工程价款的条件：

①经设计单位发出甲方认可的设计变更；

②经甲方计量后签证认可的工程量变化；

③省、市造价部门颁发的调价系数或有关文件规定；

(2) 以上三个选项为工程结算时调整工程价款的条件，因上述条件引起工程价款调整的方式如下：

①投标报价中有的综合单价子目按照投标报价中的单价，调整工程价款；

②投标报价中有类似的综合单价子目，参照类似价格调整工程价款；

③投标报价中无相同或类似的综合单价子目，定额中有的项目，套用《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江西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及统一基价表》（2017 年版）、《江西省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及统一基价表》（2017 年版）、《江西省市政工程及园林工程消耗定额及单位估价表》（2006 年版）、《江西省建筑与装饰、通用安装、市政工程费用定额（试行）》（2017 年版）、《江西省市政工程及园林工程费用定额》（2006 年版）等江西省现行定额。其费用按招标时的招标控制价取费后，按投标报价（扣除 Z 值，Z 值等于暂列金额+暂估价项目）与甲方的招标控制价（扣除 Z 值，Z 值等于暂列金额+暂估价项目）的下浮比例同比例下浮后进行结算；材料价格执行招标控制价的材料价

格，招标控制价中没有的价格，按施工期间实际使用该种材料时江西造价易通网发布的赣州市中心区材料市场信息价，上述造价信息有上、下限值的取上、下限值的平均值。上述造价信息没有的价格，由乙方提出，报监理审核，甲方审定，或通过相关部门询价定价程序确定材料价格(议价部分不参与下浮)；

④投标报价中无相同或类似的综合单价子目，由乙方提出，报监理审核，甲方认定；

⑤Z值为含税金的暂列金额及暂估价。

(3) 因本项目工期短，材料价格不予调整。

(4) 乙方须在工程完工后7天内按实际工程量及上述条款方式编制竣工报告和结算书等相关资料，报甲方审定；

(5) 最终结算审核价为经甲方相关部门认可的结算审核价。

七、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1. 甲方代表

姓名：李凯 职务：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13707975650

职权：(1) 根据合同约定及工程需要，向乙方发出指令，与参建各方合作处理工程中的技术等问题，确认乙方、测绘单位出具的技术资料等；(2) 对工程质量、进度、造价、安全文明等进行监督；(3) 协调测绘、施工等各方工作，对隐蔽工程或增减工程量签字确认等。

2. 乙方负责人

姓名：廖光谱 职务：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18979765292

乙方负责人职权：全权代表乙方对本工程项目进行管理，负责工程的质量、安全、进度、工程款、变更签证、工程验收、工程结算办理等工作。

3. 乙方应按约定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 应提供计划、报表的名称及完成时间：/。

(2) 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根据工程需要，提供和维修夜间及非夜间施工使用的照明、围栏设施，负责安全保卫，并承担有关费用。

(3) 向甲方提供的办公和生活房屋及设施的要求：/

(4) 需乙方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办理相关手续，并承担有关费用。因乙方责任造成的罚款由乙方承担。

(5) 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特殊要求及费用承担：①未办理交付甲方手续之前，负责已完工程成品的保护并承担其费用，交付使用后由甲方负责。②施工时必须严格按照设计要求及施工规范要求施工，注意保护好原有或新建工程的完整性。所有原有的或新建的工程若被损坏，则实行谁损坏或谁保管由谁负责赔偿的原则。

(6) 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要求及费用承担：由乙方负责保护，费用由甲方按有关规定承担，如因乙方原因造成损失由乙方承担。

(7) 施工场地清洁卫生的要求：保证施工场地及运输沿线道路的清洁卫生符合环境卫生管理的有关规定和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管理的要求。保持日常清洁卫生工作，做到工完场清。承担因自身原因违反有关规定造成的损失和罚款。

(8) 双方约定乙方应做的其他工作：乙方已到现场踏勘，乙方需按甲方认可的施工图图纸施工，并及时与本工程相关的各专业队伍进行沟通、协调。按施工工序合理搭接、配合，不得耽误或阻碍其他与本工程相关的专业正常施工顺序的施工。应当安全施工，为现场施工人员、农民工等提供符合安全生产施工要求的条件及防护措施，并承担相应的费用。

(9) 乙方须按赣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开展“拉高标杆 争创一流”进一步提升建筑工地文明施工、扬尘治理管控水平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赣市建字〔2019〕17号）及《赣州市建筑工地扬尘治理标准化图册》（2020年版）文件规定执行，文件有更新的以更新的为准。若未按照相关规定及要求执行，从支付给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5000元/次的违约金。

(10) 乙方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按期支付民工工资，如果出现拖欠，一经查实，甲方有权直接进行支付，并从支付给乙方的任何工程款内直接抵扣。

4. 乙方未能履行前款各项义务，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赔偿甲方有关损失。

八、其他：

1. 履约保证金

(1) 银行转账方式：必须从乙方基本帐户采用银行转账方式全额转入甲方指定帐户（转帐时应注明工程名称及用途）；

(2) 银行保函方式：乙方如果用银行保函方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银行保函中的收益人名称为甲方。乙方在办理银行保函手续时应要求经办银行对所出具的银行保函进行编号和注明查询电话。

(3) 金额：合同总价款的10%。

(4) 期限：自提交之日起至工程验收合格之日止。

(5) 返还方式：①银行转账：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完成备案后一个月内无息退还；②履约保函：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完成备案后一个月内退还，如乙方提供的履约保函期限在工程验收合格之前，必须重新办理履约保函，保函有效期至工程验收合格之日。

(6) 退还数额为履约保证金总额减去甲方扣除的各种罚款或违约金，若各项罚款超过履约保证金总额，甲方可从支付给乙方的任何款项中扣除不足部分，补足履约保证金。

2. 乙方应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等法律和法规的规定。

3. 施工中乙方应按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相关规定组织施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在施工中严格遵守施工安全规范，施工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责任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乙方施工期间应对工地有关作业人员进行安全保险，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安全管理的规定进行施工。

4. 乙方在与甲方签订施工合同后五天内将甲方审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必须含施工进度计划，且进度计划须符合本项目工期要求）报送至甲方的工程造价核算部、工程建设部留存，并作为工程进度款支付的依据。

5. 工程竣工验收必须达到一次性通过（合格），如验收不合格，由乙方负责返工直至合格为止并承担相应的返工费用，同时甲方将扣除乙方返工部分工程造价的20%作为质量违约金，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究赔偿责任。

6. 上述违约金优先从工程进度款中扣除，工程进度款不足时，可从任何款项中扣除。由此造成全部直接和间接损失及相应法律责任由中选单位承担。

7. 签证管理

(1) 乙方在收到工程变更或者当属计价签证范围的事件发生后，应在14天内提交变更合同价款的签证，报甲方或其授权的受托人进行审查确认。甲方授权的受托人收到乙方提交的签证后14天内就变更合同价款的签证作出同意、不同意和修改的答复意见。经甲方授权的受托人同意变更合同价款的签证须提交至甲方审核确定，甲方在收到其授权的受托人同意变更合同价款的签证后14天内作出答复，经甲方审核确认的变更合同价款的签证可以作为工程计价依据。

(2) 在收到工程变更或者当属计价签证范围的事件发生后，乙方没有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提交变更合同价款签证的，则视为该工程变更或事件不涉及合同价款的调整。

(3) 马上需填埋或消失的所有地下隐蔽工程必须在填埋前向甲方的工程建设部、造价核算部报告，附可反映实际情况的照片，未报告的不予签证。

(4) 为规范工程量计价签证程序，严格执行《赣州市章贡区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工程项目签证管理暂行规定》（区建投发〔2019〕31号）文件规定。另工程量签证单应附以下资料：①工作联系单；②现场计量原始记录单；③签证部位施工前、施工中、施工后三个时期的影像资料。结算审核时未按规定计价签证、未提供以上资料的签证不予认可。

(5) 如发生变更或签证，其价款由乙方按程序完善书面手续后申报，经监理（如有）、造价监控（如有）审核，且甲方认可，待工程结算审核后一并支付。

8.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撤换工作不負責任、管理不力、贻误工期和造成严重的安全事故和工程质量事故、违法乱纪的人员，直至甲方满意为止。如因乙方管理人员或项目负责人工作不負責任、管理不力、贻误工期和造成严重的安全事故和工程质量事故的，视情况严重甲方有权对乙方处以1-3万元/次的违约金处罚；乙

方必须服从甲方和行业主管部门对项目施工单位的考勤管理。。

8. 售后服务

(1) 乙方所提供货物提供 3 年的免费质量保证期（以整个软件产业园取得竣工验收备案表并正式移交之日起）；

(2) 乙方和制造商应当为甲方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甲方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甲方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甲方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电话咨询、网络远程不能解决的，乙方和制造商应在 30 分钟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确保产品正常工作；无法在 12 小时内解决的，应在 1 小时内提供备用产品，使甲方能够正常使用。在质保期内，如果乙方和制造商的产品技术升级，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如甲方有相应要求，乙方和制造商应对甲方购买的产品进行升级服务。质量保证期过后，乙方和制造商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质量保证期过后，甲方需要继续由原乙方和制造商提供售后服务的，该乙方和制造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乙方和制造商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甲方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常用的、容易损坏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价格清单须在投标文件中列出；

(3) 乙方承诺遇到特发性故障在 1 小时内赶到现场并及时排除故障和后患；承诺在当地设有办事机构，且配有售后服务技术人员 2 人；承诺提供 7*24 小时，365 天全年无休服务；承诺 12 小时内无法修复的故障，无条件提供备用设备。

(4) 售后服务联系方式：

联系人：廖光谱 联系电话：18979765292

9. 乙方提供所投“智慧园区综合管理平台”源代码。

九、组成合同的文件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含投标清单）、本工程《预算审核报告》及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亦视为本合同协议书的组成部分。

十、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照《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2017—0201）通用条款约定处理，无约定的双方另行协商处理。

十一、本合同在签订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应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双方均有权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十二、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三、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7月27日

合同订立地点：赣州市章贡区

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法定代表人(盖章)：

委托代理人：*La*



法定代表人(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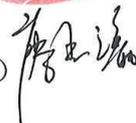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H2-2021-07-007

工程竣工验收表

工程名称	赣州市章贡区创业创新基地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软件产业园)园区智能化系统及智慧园区平台项目	工程地点	赣州市章贡区沙河镇知荣路 B9 地块
建设单位	赣州市章贡佳和置业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鸿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11.30	工程内容	综合管道、布线、视频监控、停车管理、五方通话、公共广播、会议室、机房系统
竣工日期	2022.4.30		
工程验收意见			
<p>由建设单位组织相关单位对本工程进行了现场验收，经现场查看，已根据甲方要求及合同约定完成工作内容，相应资料内容齐全，符合要求，验收合格。</p>			
参加验收单位签章栏			
施工单位	 (签、章) 	监理单位	 (签、章) 
		建设单位	 (签、章) 

备注：本表一式三份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建设单位各一份

招商局发展中心十三楼办公室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

招商局集团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

中选通知书

标段(包)编号: G1100000175067507002001

标段(包)名称: 招商局发展中心十三楼办公室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二次采购)

采购人: 招商工业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采购方式: 询价采购

中选人: 深圳鸿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交金额(含税): 1358556.4236 人民币



在我公司组织的招商局发展中心十三楼办公室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二次采购)项目,(标段(包)编号: G1100000175067507002001)标段(包)名称:招商局发展中心十三楼办公室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二次采购)中,经采购小组评审,确定贵公司为成交单位。

请贵公司接此中选通知书后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人(盖章): 招商工业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联合采购人(盖章):

采购代理单位(盖章):

日期: 2022年4月24日

查验码: ZSJ2022042321522409475570174

中选通知及项目备案查验: <https://dzzb.ciesco.com.cn/gg/zbtzList>

合同编号：_____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招商局发展中心十三楼办公室设计施工
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发 包 人：招商工业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鸿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招商工业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鸿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19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招商局发展中心十三楼办公室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招商局发展中心十三楼

3. 工程规模、特征及内容（承包范围）：本次工程为一个标段，约 582.5 平方米装修，主要包括：原有装修及相关设施拆除；新做装饰、装修；原有消防系统改造；新装电视、音响、监控、网络及控制系统；效果图设计、施工图设计、会议设备、家具家电、消防报验报建、室内空气质量检测、白蚁防治、新装强电系统、通风空调系统、给排水系统。

所有涉及精装修工程的材料检测及政府验收需要的必要检测，精装修二次消防报建、竣工图纸、施工档案及所有建筑垃圾的处理等。详见本项目合同附件《承包人供应材料、设备品牌限定表》、《内装饰天/地/墙面用材建议表》、《发包人项目采购需求书》。

二、承包方式

承包方式为大包干：即包工、包料、包机械设备、包税金、包管理费、包措施费、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包报批验收及所有建筑垃圾的处理等全套工作。

三、合同价款

1. 本工程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伍万捌仟伍佰伍拾陆元整（¥1,358,556 元）（含 9% 专用增值税）。

2.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总承包合同。在合同期内除发包人要求项目增减，或发包人同意的设计变更导致的工程量变化可按变更部分的工程量增减结算价以外，因人工、物价波动和法律法规调整等其他任何原因合同结算总额都不予调整。

3. 本工程合同总价中已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措施费、其他费、规费、税金、利润及风险等全部费用。

4. 工程量若有增减，单价按原报价相关项目执行，如报价未有的按工程定额及相关市场单价，由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协商确认，工程量按实结算。

四、付款方式

1. 工程款按施工进度支付，共分五期：

第一期：本合同签订生效，发包人收到承包人开具的本期增值税专票后，发包人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 30%的预付款，即¥407566.80 元，工程开工后，抵做工程款；

第二期：当承包人完成总工程量的 70%时，发包人收到承包人开具的本期增值税专票后，发包人于十个工作日内，再支付总合同金额的 30%，即¥407566.80 元；

第三期：当承包人完成总工程量的 90%时，发包人收到承包人开具的本期增值税专票后，发包人于十个工作日内，再支付总合同金额的 20%，即¥271711.20 元；

第四期：当承包人取得本项目《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合格意见书》、《室内空气质量检测合格报告》，以及文件交齐该工程竣工资料、双方签署结算文件后，发包人收到承包人开具的包含质量保证金金额的增值税专票后，发包人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给承包人该工程扣除合同结算价 3%质量保证金以外的其它结算款，即¥230954.52 元（具体金额以实际结算为准）。

第五期：从工程完工并通过验收之日起两年后，经承包人申请，发包人复核工程无质量问题，付清该工程质量保证金，合同质量保证金为合同结算价的 3%，即¥40756.68 元（不计息）（具体金额以实际结算为准）。

2. 工程款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信息见协议书双方签署页。

五、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2 年 5 月 1 日

竣工日期：2022年6月30日

合同工期：总工期 60 日历天。施工工期包括开工至竣工验收，含期间的节假日及非不可抗力造成的风雨天。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实际竣工日期超过合同 60 日历天工期完工将产生误期损失赔偿。超期 10 日历天按 10 天计算误期损失赔偿 5000 元，超期 20 个日历日内按 20 天计算误期损失赔偿 10000 元。（合同外增加项目工期另计，合同内减少项目工期不变）。

最长工期为 90 日历天。若实际施工期超出最长工期，发包人有权取消合同，且承包人应在收到发包人取消合同通知的七日内退还所有发包人已支付费用，并且承包人应承担发包人因工期迟延所遭受的一切损失。

六、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李冬梅，代理承包人相关职责。
发包人现场管理人员：胡海龙，代理发包人相关职责。
本项目不设监理单位。

七、质量标准

1. 按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18）等国家有关设计施工及验收规范检验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承包人除完成本项目所要求的全部工作外（还需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装修现场的维护及必要的脚手架等为了安全生产所采取的所有措施；装修施工时对邻近设施、建筑物等的防护设施；拆除工程为了降噪/环保等所采取的必要措施等。

八、合同文件构成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中选通知书；
- (3) 报价函及其附录；
- (4) 合同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

- (5) 合同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 (6) 合同通用条款；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图纸；
- (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10)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询比价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另签订与上述询比价实质性背离的协议，并且，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本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一、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4月27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章）及加盖公章后生效。若双方签字盖章日期不一致，以最后签署一方的签字盖章日期为合同生效日期。有效期至双方履行完毕全部义务为止。

本合同一式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合同正本贰份，发包人执壹份、承包人执壹份；合同副本贰份，发包人执壹份、承包人执壹份。

发包人（盖章）：

招商工业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18808159B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南海大道

1063号招商局发展中心16楼

电话：0755-26839602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蛇口支行营业部

帐号：4000 0202 1920 0080 550

承包人（盖章）：

深圳鸿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UL2A5X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

路25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2A座2A

电话：0755-88606059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帐号：4425 0100 0086 0000 2548

五、竣工验收单

工程名称	招商局发展中心十三楼办公室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		
建设单位	招商工业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前名称：深圳鸿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招商局发展中心十三楼		
开工日期	2022年4月27日	竣工日期	2022年9月30日
施工面积	582.5 m ²	保养日期	2024年9月29日
工 程 质 量 评 定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天花装饰工程	合格	空调安装工程	合格
墙面装饰工程	合格	办公家具安装工程	合格
地面装饰工程	合格	网络智能设备安装工程	合格
水、电安装工程	合格	会议系统	合格
<p>验收意见： 工程质量、安全验收合格，满足使用要求。</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项目经办人：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项目使用部门负责人： </p>			
建设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31日	施工单位：（盖章）  施工负责人：  2022年10月31日		

智慧球馆改造工程



合同编号：SHKFJY220015

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智慧球馆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智慧广场负一层PW篮球训练中心

发 包 人：深圳市商汤科技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鸿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SHKFJY220015]

小额服务采购协议

一、本协议由[上海商汤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甲方”)和[深圳鸿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签订,乙方将按照本协议及下述约定向甲方提供以下所列全部服务和/或产品(本协议项下产品的保质期为[2]年):

序号	施工内容、工艺描述、材料品牌规格型号颜色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额(元)	工期
1	摄像底座延长支架 长 750mm	12	个	500.00	6000.00	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当完成入场施工备案并入场施工,需乙方在入场后10个工作日内完成全部施工内容并提交验收。入场时发生乙方及时调整,需甲方通过甲方确认
2	供电电源 12V30A	2	台	280.00	560.00	
3	海康网线(含布线人工) 六类线	1280	米	5.5	7040.00	
4	电源线(含布线人工) 双芯 1.0mm ²	1280	米	5	6400.00	
5	配件辅材线管 通用型	1	项	4000.00	4000.00	
6	22U 机柜 600*600*1200	1	个	800.00	800.00	
7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脚手架、安全绳、地面保护	1	项	5000	5000.00	
8	布管支架安装费 人工	1	项	8000.00	8000.00	
9	球机吊杆 1.6 米	2	根	350.00	700.00	
10	球机调试费及安装 人工	1	项	4500.00	4500.00	
11	油漆 线管及设备刷黑色漆	1	项	2000.00	2000.00	
12	管理费(场地清理、清洁、保险)	1	项	9000.00	9000.00	
	合计				45,000.00	/
	管理费(场地清理、清洁、保险)				9,000.00	/
	税金(9%)				4860.00	/
	总计				58860.00	/
含税总价: 币种: 人民币, 小写 58860.00 元, 大写: 人民币伍万捌仟捌佰陆拾元整 发票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增值税专用发票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普通发票 <input type="checkbox"/> INVOICE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备注: 1 施工安全条款 1.1 乙方应按安全施工有关规定, 采取严格科学的安全防护措施, 确保施工安全及第三者的安全, 独立承担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造成的事故责任和发生的各种费用。 1.2 若发生重大伤亡事故, 乙方应按有关规定立即报告建设主管部门并通知甲方。 1.3 乙方在动力设备、高压线路、地下管道、密封防震车间, 施工之前, 应向甲方与甲方物业管理方提出安全保护措施, 经甲方批准后实施。但甲方的批准行为不能免除、减轻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1.4 乙方应自行购买相关施工保险(包括但不限于建筑工程一切险及第三者责任险等)和人员的社保。						
2 施工质量条款						



内部文件

2.1 乙方保证，本协议项下的工程质量（施工及空气环保）要达到国家和专业质量检验机构评定的合格标准。

2.2 乙方保证，装饰工程竣工后，室内空气质量标准必须满足国家标准 GB/T 18883-2003 的相关规定。

2.3 乙方保证，施工过程中满足国家法律法规要求，法律包括《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及其配套标准及现行国家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适用许可、条例、规章、细则和要求以及一切有关国家和行业标准

3. 工程施工范围及技术要求：详见《附件 D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二、付款简要条款（具体条款见附件 A）： 银行转账（推荐）； 承兑汇票，双方同意按照以下第 [2] 种方式支付款：

序号	付款节点	付款金额
1.	收到乙方所列产品和（或）服务并验收合格，且甲方确认的附件 B 到货/安装验收单和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 日内支付订单全部价款	[*]
2.	双方签订合同后 [7] 日内支付全部价款的 [30%]，收到乙方所列产品和（或）服务以及甲方确认的附件 B 到货/安装验收单和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15] 日内向乙方付清剩余款项。	[17658.00]
3.	其他： [*]	[*]

四、本协议应当由此本协议和下述附件共同构成：

1. 附件 A-通用条款与条件 2. 附件 B-履约考核单 3. 附件 C-工作说明书

五、双方特此同意并接受本协议各条款，本协议由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及骑缝章后，自 [2022] 年 [1] 月 [19] 日开始生效并持续至本协议约定的条款全部履行完毕之日止。本协议使用电子章签署的，视为双方对电子章协议的法律效力予以认可，并承担因此产生的法律责任。双方应按照以下所列明的住所地/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络方式以书面方式发出或者提供所有通知、文件、资料等，并以邮寄、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如一方变更联系方式，应当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否则视为未变更。

六、本协议任何事项均应由中国法律管辖及解释，如发生争议后双方无法协商解决，任何一方均有权按照以下第 [1] 种方式解决：

- 如果甲方是中国大陆公司，将争议提交 [深圳市南山区] 人民法院或其上级人民法院管辖裁决。
- 如果甲方是香港地区公司、澳门地区公司或台湾地区公司，将争议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裁决。

七、本协议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名称及盖章)：上海商汤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310115MA1HB3LY4M]
 地址与电话：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 888 号 C 楼 021-54011666
 开户行及账号：[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121936966510501]
 甲方联系人：[陈泽众]
 联系方式 15801179688 chenzezong@sensetime.com

签署日期：2022 年 1 月 19 日

乙方(名称及盖章)：深圳鸿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5FUL2A5X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 2A、2D
 开户行及账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4425 0100 0086 0000 2548
 乙方联系人：庄济深
 电话：18823880082 电子邮箱：281906738@qq.com

签署日期：2022 年 1 月 19 日



工程验收证明书

单位工程项目名称：智慧球馆改造

建设单位：深圳市商汤科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鸿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概况	工程数量： /	施工面积： 100 平方米	
	工程地址： <u>深圳市南山区智慧广场负一层 PW 篮球训练中心</u>	分部造价： 58860 元	
	摄像头安装		
开工日期： 2022 年 1 月 10 日		完工日期： 2022 年 1 月 22 日	
验收评定意见	经验收，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技术规范、设计及施工合同要求，验收合格。		质量评定等级
			合格
施工单位：深圳鸿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格			
负责人： <u>孔敏</u> 2022年1月22日			
建设单位：			
合格			
负责人： <u>陈建红</u> 			

深圳河套 40 层实验室改造



HZ-2021-12-007

合同编号: SZSTJY210401

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 深圳河套 40 层实验室改造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1 栋 A 座 40 楼

发 包 人: 深圳市商汤科技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鸿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	现场精保洁	1	项	800	800
21	垃圾清运费	1	项	800	800
22	垃圾外运费	1	车	800	800
23	建筑工程保险,按照物业要求购买,最低配置的建筑一切险,需要提供保单,按实结算	1	项	2000	2000
24	夜间加班工时费	6	人	450	2700
25	材料二次搬运费	1	项	1500	1500
26	合计				44,068
27	管理费_3_%				1,322.04
28	税金(9%)				4,085.10
29	总计				49,475.14
含税总价:币种:人民币,小写 49475.14 元,大写:肆万玖仟肆佰柒拾伍元壹角肆分 发票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增值税专用发票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普通发票 <input type="checkbox"/> INVOICE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备注: 1 施工安全条款 1.1 承包方应按安全施工有关规定,采取严格科学的安全防护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及第三者的安全,独立承担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造成的事故责任和发生的各种费用。 1.2 若发生重大伤亡事故,承包方应按有关规定立即报告建设主管部门并通知发包方。 1.3 承包方在动力设备、高压线路、地下管道、密封防震车间,施工之前,应向发包方与发包方物业管理方提出安全保护措施,经发包方批准后实施。但发包方的批准行为不能免除、减轻承包方的责任和义务。 1.4 承包方应自行购买相关施工保险(如建筑工程一切险及第三者责任险等)和人员的社保。 2 施工质量条款 2.1 工程质量(施工及空气环保)要达到国家和专业质量检验机构评定的合格标准。 2.2 装饰工程竣工后,室内空气质量标准必须满足国家标准 GB/T 18883-2003 的相关规定。 2.3 施工过程需满足国家法律法规要求,法律包括《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及其配套标准及现行国家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适用许可、条例、规章、细则和要求以及一切有关国家和行业标准					

二、付款简要条款(具体条款见附件A): 银行转账(推荐); 承兑汇票,双方同意按照以下第[1]种方式支付款:

序号	付款节点	付款金额
1.	收到乙方所列产品和(或)服务并验收合格,且甲方确认的附件B到货/安装验收单和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30]日内支付订单全部价款	[49475.14元]
2.	双方签订合同后[*]日内支付全部价款的[*],收到乙方所列产品和(或)服务以及甲方确认的附件B到货/安装验收单和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日内向乙方付清剩余款项。	[*]
3.	其他:[*]	[*]

四、本协议应当由此本协议和下述附件共同构成:

1. 附件A-通用条款与条件 2. 附件B-履约考核单 3. 附件C-工作说明书

五、双方特此同意并接受本协议各条款,本协议由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及骑缝章后,自[2021]年[12]月[13]日开始生效并持续至本协议约定的条款全部履行完毕之日止。本协议使用电子章签署的,视为双方对电子章协议的法律效力予以认可,并承担因此产生的法律责任。双方应按照以下所列明的住所地/通讯地址、联系

人联络方式以书面方式发出或者提供所有通知、文件、资料等，并以邮寄、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如一方变更联系方式，应当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否则视为未变更。

六、本协议任何事项均应由中国法律管辖及解释，如发生争议后双方无法协商解决，任何一方均有权按照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

1. 如果甲方是中国大陆公司，将争议提交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或其上级人民法院管辖裁决。
2. 如果甲方是香港地区公司、澳门地区公司或台湾地区公司，将争议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裁决。

七、本协议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名称及盖章)：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322217253A]

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开户行及账号：[招商银行深圳网谷社区支行 755926120910401]

甲方联系人：[刘陈辉]

联系方式0755-26691805 liuchenhui@sensetime.com

乙方(名称及盖章)：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5FUL2A5X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25号泰然科技园冰松大厦2A、2D

开户行及账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4425 0100 0086 0000 2548

乙方联系人：庄济深

电话：18823880082 电子邮箱：281906738@qq.com

签署日期：2021年12月13日

签署日期：2021年12月1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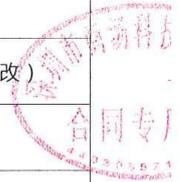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工程款必须汇入合同指定帐户，否则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零星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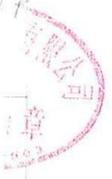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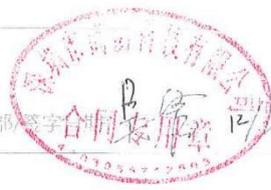
项目号：SZSTJY210401

工程名称	深圳河套40层实验室改造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1栋A座40楼		
施工单位	深圳鸿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100m ²
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18日	竣工日期	2021年12月24日
施工内容：加装隔断、安装门禁			
工程金额	49475.14元		
签证金额			
验收日期	2021-12-24		
验收事项	是否竣工完成	意见（合格/整改/取消）	整改完成时间（如需整改）
1.强电开关/插座项	是	合格	—
2.天花改造项	—	—	—
3.墙面改造项	是	—	—
4.地面改造项	—	—	—
5.门禁项	是	合格	—
6.标识贴膜项	是	合格	—
7.空调项	—	—	—
8.照明灯具项	—	—	—
9.窗帘项	—	—	—





10.空气治理		
11.其他项		
施工单位自检结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设计规范和施工要求及图纸，合格。 施工单位/签章日期： 柯志颖 2021.1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工程监理		
监理单位验收结果：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设计规范和施工要求及图纸，合格。 监理单位/签章日期：		
建设单位验收结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需求，合格。 需求使用部门/签字日期： 张总 2021.12.24 行政服务组/签字日期： 王研 2021.12.24 林诗颖 12.24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设计规范和施工要求及图纸，合格。 设施交付组/签字日期： 陈 2021.12.24		
<input type="checkbox"/> 无IT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设计规范和施工要求及图纸，合格。 企业信息部/签字日期： 12/2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展厅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设计规范和施工要求及图纸，合格。 品牌市场部/签字日期：		



(三) 项目经理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价 (万元)	竣工验收报 告时间	任职岗位	备注
1	云智汇大 厦设计施 工总承包	广东万向维 景建设工程 发展有限公 司	250.00	2024-1-31	项目经理	/

注：提供项目经理（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之日，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以同等职务担任过的已完工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

1、业绩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需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扫描件、竣工验收报告，原件备查。

2、以上资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认可。

3、证明材料中需体现项目经理或作为项目负责人信息，无法体现的还需投标人提供盖章的证明文件。

4、一份合同仅计算一个业绩，提供业绩情况不超过3项，超过只计取列表前3项。

云智汇大厦设计施工总承包

12-2023-11-130
编号: WXHT-2021-001-7018
合同编号:

云智汇大厦设计施工总承包

(建筑智能工程) 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 云智汇大厦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佛山西站旁

总承包单位: 广东万向维景建设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发包方：广东万向维景建设工程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为云智汇大厦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的承包单位，因施工需要，将本工程中的建筑智能工程分包给乙方负责施工，为了明确双方的责任、权利和义务，确保工程质量，按期完成本工程的施工任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以及本工程具体要求，本着平等自愿、友好协商、互惠互利、诚实守信的原则，双方在理解本工程招投标、施工图纸设计文件和验收规范的前提下，为明确甲、乙双方各自的责任、权利和义务，规范双方行为，达成如下协议，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乙方作为专业实际施工人，必须严格按照现行国家法律法规和地方法规规定，全面履行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云智汇大厦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中约定由承包人承担的义务和责任，并享有本工程施工所产生的效益。

一、工程概况：

本项目位于佛山西站核心区3号地块，佛山西站主站台的西南侧，项目南侧靠近西站南路，北侧依靠佛山西站，西侧为西站西路。本项目总建筑面积约为110283.59平方米，地下3层，地上11-13层，耐火等级为一级。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74945.51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35338.08平方米。首层为三级长途客运站和商业，二层为裙楼商业及长途客运站辅助用房，三层以上分别为办公、酒店及公寓式办公楼，属于一类高层综合楼建筑。

二、开工、完工日期及质量标准

1. 开工及完工日期：

开工日期：2023年7月1日

完工日期：2024年1月31日

日历工期天数：215天

应满足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节点工期目标。

2. 工程质量标准

按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总施工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国家现行的《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2013、《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42-2002、《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411-2019）及其他现行的国家、地方规范、规定等，施工质量必须达到质量合格标准，应达到省建设工程优质奖或以上标准。

三、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

1. 乙方以包工包料形式进行承包，包括但不限于：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包文明施工、包深化施工图纸、配合 BIM 建模及施工、包工程资料、包括过程资料、施工方案资料（调试方案+调试计划+人员计划）、质量检测资料(含材料必须复检资料)、隐蔽资料、竣工资料、竣工图、以及现场的打印费、晒图费、包含档案归档全部资料要求的纸质和电子文件，必须达到归档要求）、包调试(含单机试运行调试、联合试运行调试等)，包验收并取得政府部门验收批文、包材料进场报审、送检、报验及备案，包所有涉及甲方采购和安装的设备有关的系统调试及验收工作，包第三方检测、节能检测验收，包按规范要求材料设备送检费用，即交钥匙工程。

2. 包含项目所有室内外建筑智能相关弱电设计图纸、工程量清单和设计变更所有内容（相关图纸需本专业配合深化，具体分界点以最后深化图纸及后期业主需求为准）。以及与工作内容相关的洞口预留、预埋、安装、调试、最终完全验收、与外单位配合、与内部其他班组配合等全部施工内容（工完场清）。

3. 包含配合工程量清单预结算编制及整理，以及过程的调整，提供相关计算式及相关算量模型等。

4. 包含与其他班组施工时发生的碰撞而返工的施工内容及最终验收前的成品保护及其发生的费用。

5. 包含按照最新档案馆的指引、市质监站、市建筑智能局、市节能办、市环保水务局、区供电局、自来水公司等政府相关单位对验收的要求，保证材料质量证明资料、施工质量证明资料与现场施工、材料情况保持一致（特别要求产品质量证明资料的规格型号等级均与现场材料、政府网上监督平台显示一致）。

6. 甲方提供相关水、电表接驳位置，乙方完善后续施工需要的水电设施设备。

7. 乙方不得拒绝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可能是遗漏的工作，甲方保留调整范围的权利，乙方不得提出异议。最终以甲方确认的施工范围图纸为准，系统增减下浮率固定不调整。

四、工程范围界面划分：

1. 建筑智能工程

图纸设计（含图纸会审、设计变更、工程量清单）内的全部室内外。信息设施系统、安全防范系统(弱电机房设备，天花，地面等所有内容,与外线相关对接)、电话交换系统、信息网络系统、集成预付费系统、有线电视系统、公共广播系统、无线对讲系统、电梯五方对讲系统、入侵报警系统、出入口控制（门禁）系统、电子巡更系统、建筑能效监管系统、智能照明系统、网络拓扑相关系统、信息中心和消安防控制室等所有弱电相关工程，以及后期增

加的弱电相关系统(所有系统内容除甲方另做要求除外,均由乙方负责),包括管道、设备安装及相关的电线电缆、桥架、系统相关设备、配管(以及预埋)、套管、孔洞预留、开槽、模板开孔和孔洞、套管的封堵、安全及文明施工及含现行规范及验收要求的其他必须内容。其中暂不包含(计算机网络系统,视频监控系统),以上系统仅是概述弱电系统相关内容(并非全包括),图纸上有的以及后期建设单位要求增加或减少的乙方都需按合同要求施工,下浮率不变。

2. 其他:

(1) 孔洞及开槽的封堵由乙方负责,按预留装饰面修平,若因乙方封堵质量不合格所造成的问题,损失和费用由乙方承担。

(2) 工程量清单内的分部分项,乙方不能因任何原因擅自删减(双方已协商确定不在施工范围内的分部分项除外)。如有需要删减部分,乙方必须同甲方协商,并由甲方决定是否可以删减。若乙方擅自剔除清单内的分部分项,甲方以该分部分项的总价的三倍进行罚款,同时对所发生的费用甲方将按市场价在乙方工程款中扣除。

(3) 所有建筑智能范围内的设备接线,调试由建筑智能单位施工,强电专业仅负责预留强电电源电缆到相应设备主箱设备位置(如提供弱电机房电源,弱电竖井网络机柜),其余各弱电分箱的电源由弱电专业施工(如适配器电源);以及与其它专业的接驳由弱电专业为主提供相关接驳条件,需主动协调相关接驳事宜(如与电梯,空调,消防,等专业的对接),其它专业仅预留端口,均由弱电专业去接驳。强电专业配合强电调试。其他专业根据本专业的特点进行技术交底。

(4) 工程保修:

A、保修内容及范围:乙方所承包的所有工程内容均由乙方负责保修。

B、保修期限、保修金额及支付方式:按《云智汇大厦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条款执行,预留保险金及保修费由乙方承担,质保期时效与总承包合同一致。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结算:

1. 本分包合同按总承包合同中建筑智能专业结算价下浮 32%,每次进度款支付同比例下浮。结算按审计主管单位审核总价为准,分包工程最终结算须经甲方以及其上级管理单位复核批准确定。专业分包结算总价=甲方最终结算价(中标费率为97%)*(1-32%)再减去甲方需扣除及分摊的费用,如甲方供应的材料、清单计价内的水电费等其他相关费用。抗震支架施工不在本协议范围内。

2. 暂定总金额(下浮后):大写:(人民币)贰佰伍拾万元整小写:2500000.00元。

3. 以上价款包含增值税发票,税率9%,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

解决。

2. 协商不成可通过 佛山市人民法院 起诉解决。

十四、禁止再分包或转包

乙方不得将所承包的本合同内工作部分或全部再分包或转包给他人，一经发现，甲方有权 终止乙方的承包合同。

十五、合同的生效、终止、合同解除

1. 订立地点：广东省.佛山市.
2. 甲方和乙方约定自双方签字后本合同生效。
3. 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 陆 份，甲方执 伍 份，乙方执 壹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甲乙双方履行本合同全部义务，工程已办理交接手续，工程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但本合同争议解决条款除外）。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解除合同：
 - 5.1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 5.2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 5.3 因一方违约使合同无法履行；

十六、 附件：

1. 安全生产管理协议（见附件 1）；
2. 不拖欠建设工程项目农民工工资承诺书（见附件 2）；
3. 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见附件 3）；



合同附件 1:

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甲方(全称): 广东万向维景建设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安全生产法》、《建筑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以及佛山市地方政府有关安全生产方面的相关规定,遵循公平、守法、诚信的原则,为确保施工现场安全生产,双方就本项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书。

一、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目标:

- 1、因工伤亡控制指标: 杜绝重伤、死亡事故;轻伤事故频率控制在 3%以内。
- 2、职业健康控制指示: 不发生重大机械事故、火灾事故、急性中毒事故。
- 3、文明安全创优目标: 合格。
- 4、其他: /

二、甲方权利、责任和义务:

- 1、甲方现场项目经理: _____, 安全主管: _____
- 2、贯彻执行国家及地方政府有关安全生产的法规制度,建立健全施工现场安全生产保证体系,对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负总责。
- 3、制定施工现场安全管理制度,定期布置、实施、检查、评价、总结工程的安全生产情况,对承包范围内的施工生产活动进行监督、检查和管理。
- 4、保证项目工程安全生产费用的有效使用,完善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条件。
- 5、提供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环境。
- 6、负责编制施工现场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专项施工方案,并监督实施。
- 7、负责施工人员入场安全教育培训考核、施工现场专项安全教育。对施工人员违章指挥、违章作业行为,依法查处和纠正。
- 8、负责建立健全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负责建立《施工现场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有权利要求分包建立救援体系,落实救援措施。
- 9、按规定对施工现场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进行上报。
- 10、有义务对乙方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时提供协助救援服务。
- 11、有义务对乙方开展的安全生产活动提供帮助。

三、乙方的权利、责任和义务:

- 1、分包项目负责人: 彭志波。安全员: 杨钰婷。

(三) 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履约评价时间	履约评价情况	备注
1	深圳海上应急指挥能力建设项目	中华人民共和国 深圳海事局	2023.12.12	优	/
2	建安新村幼儿园天骄分园教学楼渗漏水 and 防雨改造（小型工程）	深圳市宝安区建安新村幼儿园	2023.8.31	优	/
3	福田中学零星维修工程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中学	2023.12.25	优	/
4	户外操场和一楼大门改造工程	深圳市龙华区华南实验学校附属春华四季幼儿园	2023.8.20	良好	/

注：提供投标人（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之日，以履约评价时间为准）履约评价。

- 1、提供建设单位履约评价扫描件，同一建设项目的履约评价不重复计算。
- 2、提供履约评价不超过3项，超过只计取列表前3项。

3.1、深圳海上应急指挥能力建设项目

履约情况反馈表

建设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海事局

日期: 2023年12月12日

工程名称	深圳海上应急指挥能力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	YCDL20230081401			
企业名称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	陶先群 0755-88606059			
合同金额	1463977.94 元	合同履约时间	2023年6月6日 2023年11月17日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25 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 2A、2D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优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对委派到本项目任职的项目负责人的评价	评价内容为: 项目经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技术负责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履约情况优					

日期: 2023年12月12日

说明: 1、本表为建设单位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填;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

HZ-2023-5-03

中标通知书

项目名称：深圳海上应急指挥能力建设

项目编号：YCDL20230081401

招标人：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海事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定标方法：抽签法

定标时间：2023年05月11日

中标单位：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1463977.94 元

(大写)：壹佰肆拾陆萬叁仟玖佰柒拾柒元玖角肆分

工期：90 日历天

项目经理：陶先群

证书编号：粤 2442021202122016

请贵单位持本通知书在 30 天内按招标文件要求与招标人洽商签订本项目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公章）：深圳市亿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年05月16日

SFI-2018-01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总价）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海上应急指挥能力建设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发 包 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海事局

承 包 人: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海事局

承包人（全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海上应急指挥能力建设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工程规模、特征及内容：深圳海上应急指挥能力建设项目位于深圳市福田区，对大楼 19 层、22 层部分空间进行改造。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拆除工程、砌筑工程、楼地面工程、天花吊顶、门窗工程、装饰装修工程、防水工程、一般水电安装工程等。（具体详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二、工程承包范围

深圳海上应急指挥能力建设项目位于深圳市福田区，对大楼 19 层、22 层部分空间进行改造。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拆除工程、砌筑工程、楼地面工程、天花吊顶、门窗工程、装饰装修工程、防水工程、一般水电安装工程等。（具体详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5 月 26 日（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8 月 3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70 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相关规定

五、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包干范围

1. 签约合同价为：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另签订与上述招投标实质性背离的协议，并且，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本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5月23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海安中心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后生效。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合同正本贰份，发包人执壹份、承包人执壹份；合同副本陆份，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MA5FUL2A5X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25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2A、2D

3

公司名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4425010000860000254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工程款必须汇入合同指定帐户，否则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深圳海上应急指挥能力建设项目

验收日期: 2023年11月17日

建设单位(公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海事局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海上应急指挥能力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建筑面积	675 平方米 (平面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1,463,977.94 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 年 6 月 6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11 月 17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海事局	资 质 证 号	/
勘察单位	/		/
设计单位	深圳市锐舍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
总包单位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244355835
承建单位 (土建)	/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
承建单位 (装修)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宝城监理有限公司		E244802624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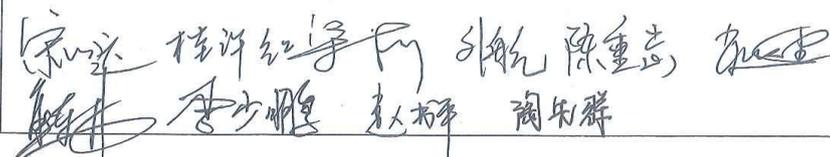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海事局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人员组成验收组。

成员	
----	------------------------------------------------------------------------------------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检阅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建设材料、资料等。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完成合同约定建设内容，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满足使用需求。	观感质量优，同意通过验收。
主体结构工程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通过验收		
建筑屋面工程	/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通过验收		
建筑电气工程	通过验收		
智能建筑工程	/		
通风与空调工程	/		
电梯工程	/		



四、 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李达	深圳海事局			李达
杨海红	深圳海事局			杨海红
引航	深圳海事局			引航
李河	锐奇设计	设计师		李河
李河	锐奇设计			
梁重志	深圳市宝城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梁重志
李少鹏	鸿致建设			李少鹏
李少鹏	宝城监理	总监		李少鹏
赵书平	深圳海事局			赵书平
陶书群	鸿致建设	项目经理		陶书群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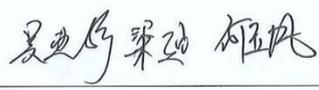
“深圳海上应急指挥能力建设项目”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工程，验收程序有效符合规定要求，经现场查看，同意验收，本项目工程综合评定“优秀”。

<p>建设单位：</p>  <p>(公章) 基建处负责人： 2023年11月17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少群 注册号44036153 有效期至2025.11.14 2023年11月17日 深圳市宝城监理有限公司</p>	<p>施工单位：</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陶先群 2023年11月17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梁子河 2023年11月17日</p>
------------------------------------------------------------------------------------------------------------------------------------------	--------------------------------------------------------------------------------------------------------------------------------------------------------------------------------------------------------	------------------------------------------------------------------------------------------------------------------------------------------------------	-------------------------------------------------------------------------------------------------------------------------------------------------------

3.2、建安新村幼儿园天骄分园教学楼渗漏水和防雨改造(小型工程)

HZ-2023-5-034

招标项目履约评价报备表（工程类）

采购单位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建安新村幼儿园			招标项目编号	XX20230410002
项目负责人	刘冰谊			联系电话	13509653517
工程项目名称	建安新村幼儿园天骄分园教学楼渗漏水和防雨改造（小型工程）			招标采购类型	公开招标
供应商名称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法定代表人	杨雪晨			联系电话	18718489588
中标金额	¥93.91036（万元）				
合同履行时间	自2023年5月26日至2023年8月14日				
履约 情况 评价	人员配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履约质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进度控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协调配合与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综合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它情况说明					
监理单位意见:	  监理单位负责人（签字/盖章）: 李文坚 2023年8月31日				
履约评价小组意见（签名）:	 2023年8月31日				
采购单位负责人签字（盖章）:	 2023年8月31日				

12-2023-3-034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XX20230410002

标段名称: 建安新村幼儿园天骄分园教学楼渗漏水 and 防雨改造 (小型工程) (重新招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安新村幼儿园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93.910360 万元

中标工期: 35 天



本工程于 2023-04-11 在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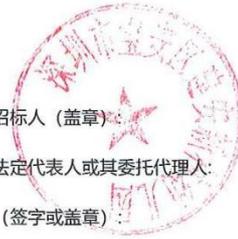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bidder

打印日期: 2023-04-28

防伪码: 04677906616128232765230428165621530

HZ-2023-5-034

工程编号: XX20230410002

合同编号: XX20230410002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建安新村幼儿园天骄分园教学楼渗漏水 and 防雨改造（小型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建安新村幼儿园天骄分园

发 包 人: 深圳市宝安区建安新村幼儿园

承 包 人: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建安新村幼儿园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吴莹莹 13510407036

承包人(全称):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25 号

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 2A、2D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蔡小芳 1800255287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建安新村幼儿园天骄分园教学楼渗漏水和防雨改造(小型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建安新村幼儿园天骄分园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为建安新村幼儿园天骄分园教学楼渗漏水和防雨改造

资金来源: 100%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含施工图以及变更函的所有内容,详见预算书。

1. 房建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_____, 桩径: _____, 数量: _____	通风空调工程	空调面积: _____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 _____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 装修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_____ 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 _____ 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 _____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 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外地面

2. 市政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管: 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3. 其它工程

无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7 月 10 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13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5 天 (施工阶段)。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1. 币种: 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 玖拾叁万玖仟壹佰零叁元陆角整

(小写): 939103.60 元

其中, 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 ¥ 20069.32 元

项目单价: 合同中的单价以审定的预算价格项目的综合单价为准。

本合同价款为固定价款, 已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材料费、劳务费、运输费、安全文明措施费、水电费、税费等全部费用, 发包方不再额外支付其他费用。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的违约金、赔偿款等, 发包人有权从此款中直接予以扣除, 不足部分仍由承包人承担。

2. 本合同签署页所列银行账户信息为承包人指定收款账户, 承包人应保证该收款账户能够正常使用, 因该收款账户异常导致合同费用支付异常或者支付不成功的, 承包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承包人变更收款账户信息应当书面通知发包人, 并取得发包人的书面回复确认发包人已知悉, 否则, 发包人按照合同中约定的账户付款, 所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3. 承包人知悉发包人付款需经财政支付审批程序, 若因上述程序导致发包人付款延迟的, 发包人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在发包人每次付款前, 承包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等额的税务发票, 若是因承包人延迟提供导致发包人付款延迟的, 发包人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若是因为承包人拒绝提供合法有效等额的税务发票的, 发包人有权拒绝付款。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招、投标文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经中标单位盖章确认的审定的标底(含工程量清单);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 and 文件(如有);
10.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1.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如有)。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1.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及发包人要求的全部义务。

2. 不得将本合同、合同附件、与合同有关的计划和项目书泄露给其他第三方。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 5 月 16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建安新村幼儿园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本合同首部甲、乙双方联系方式、地址信息等适用于双方往来联系、书面文件送达及争议解决时法律文书送达。以上信息未经书面变更通知，一直有效。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或文件邮寄发出的，以收件人签收日为送达日，如按上述地址邮寄被邮政部门退回的，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以电子邮件、微信或短信方式发出的，发出日即视为送达日。



发包人 (公章): 深圳市宝安区建安新村幼儿园

地 址: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包人 (公章):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
天安社区泰然八路25号泰然科
技园水松大厦2A、2D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0755-88606059
0755-88601776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景苑支行
银行账号: 44250100008600002548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号(工程款必须打入合同指定账
户, 否则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518000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H2-2023-5-034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824 0 0 1

工程名称：建安新村幼儿园天骄分园教学楼渗漏水 and 防雨改造（小型工程）

验收日期：2023年8月14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宝安区建安新村幼儿园

一、工程概况

GD-E1-824/3 0 0 1

工程名称	建安新村幼儿园天骄分园教学楼渗漏水和防雨改造（小型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建安新村幼儿园天骄分园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939103.6 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	验收日期	/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安新村幼儿园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海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824/3 0 0 2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验收人员签名

GD-E1-824/4 0 0 3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梁强	深圳市龙岗区深惠路(天济源)			梁强
3	何玉成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天源)			何玉成
4	刘伟	深圳机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刘伟
5	吴志强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吴志强
6	刘伟	深圳前海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刘伟
7	刘伟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天源)			刘伟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四、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I-824/4 0 0 4

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p>(公章)</p> 单位(项目) 负责人: <i>刘A</i> 2023年8月14日	 <p>(公章)</p>  <p>李文坚 注册号44019554 有效期2025.02.13 深圳市海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8月14日</p>	 <p>(公章)</p> 单位(项目) 负责人: <i>方伟</i> 2023年8月14日	 <p>(公章)</p> 单位(项目) 负责人: <i>梁宗强</i> 2023年8月14日

3.3、福田中学零星维修工程

12-2023-12-15

履约情况反馈表

建设单位：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中学

日期：2023年12月25日

项目名称	福田中学零星维修工程		项目编号	/		
供应商名称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郑雄坤、0755-88606059		
合同金额	382828.00元		合同履约时间	2023年12月6日至2023年12月15日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25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2A、2D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优秀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对委派到本项目任职的项目负责人的评价：	评价内容为： 项目经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技术负责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无					
建设单位意见（公章）	 优秀 日期：2023年12月25日					

说明：1、本表为建设单位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

粤采通（深圳）招标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粤采通[2023]YCT-945号

致：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司受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中学委托，于2023年12月1日举行福田中学零星维修工程（项目编号：YCT2023-ZXCG-G945）公开招标的评标会议。

现评审工作已圆满结束，经依法组成的评标委员会推荐并经采购人确认，评审结果如下：

采购内容	中标人名称	中标金额 (人民币 元)	工期
福田中学零星维修工程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82,828.00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天 (日历日)

请贵单位在接到此通知书后，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

本通知书可作为同类业绩评价证明资料。

特此通知！



附：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名称：粤采通（深圳）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红棉道8号英达利科技数码园B栋501

联系人：高先生

电话：0755-82531264 转 815

邮箱：yuecaitongsz@163.com

工程编号:

深圳市小型装饰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福田中学零星维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中学内

发包人: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中学

承包人: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



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甲方）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中学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中学内

联系人：

承包方（乙方）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25 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 2A.2D

联系人：郑雄坤

联系方式：18823661154

根据粤采通（深圳）招标有限公司粤采通[2023]YCT-945 号中标通知书，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中标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甲、乙双方遵守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 1 条 工程概况

1. 1 工程名称：福田中学零星维修工程

1. 2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中学内

1. 3 承包内容：本合同附件《工程预算书》或《工程项目一览表》列出的项目以及以下内容：按预算工程量清单，且甲乙双方一致确认，非经甲方书面签署并盖章，本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范围不做调整，若工程内容范围需进一步调整的，甲乙双方应当协商一致后另行签署施工合同或补充协议。

1. 4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包工和部分包料； 包工不包料

1. 5 工期：

开工日期：2023 年 12 月 6 日

竣工日期：2023 年 12 月 15 日

总日历工期天数：10 天。

1. 6 工程质量：合格

1. 7 合同暂定价款（人民币大写）：叁拾捌万贰仟捌佰贰拾捌元整（含税）（¥：382828.00）。

本合同总价为固定单价合同，即工程结算时，工程量根据双方预算书中确认的计量方式按实结算，最终结算价以行政主管部门审定价格为准。变更工程价款的确定，参照本合同 5.6 条款的约定执行。

第 2 条 双方工作

2.1 甲方工作

2.2.3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

2.2.4 指派郑雄坤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履行合同，组织施工，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2.2.5 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直接发包给第三方的工程施工，以保证工程质量及工程的顺利完成。

2.2.6 乙方有义务事先告知甲方未知的在本工程设计或甲方指令以及甲方提供的材料中存在的问题和缺陷。如甲方不予采纳，造成的损失乙方不承担责任。

2.2.7 依据有关规定，乙方应办理交纳施工入场装修押金。

2.2.8 施工中涉及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的，乙方应当向甲方提出意见。甲方未办理相关审批手续或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否则，由此造成的事故或发生的损失（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

2.2.9 乙方应当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等不受破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的清运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不得擅自改变施工范围，否则产生的法律责任和后果由乙方承担。

2.2.10 乙方在施工中应妥善保管甲方堆放在现场的家私、陈设以及工程成品。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2.2.11 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

2.2.12 在履行合同期间或合同规定期限内，不得泄露与本合同规定业务活动有关的保密资料。

2.2.13 遵守甲方管理的规章制度或者业主公约并承担相应责任。

2.2.14 乙方必须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为施工场地内的自有人员生命财产办理保险，支付保险费用。发生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的，非甲方原因导致的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一切责任（包括因工程施工过程中所引致的对任何人员的人身损伤或死亡而产生的任何费用、责任、损失、索赔或诉讼）。

第3条 工期

3.1 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并支付乙方因赶工采取的措施费用。每提前一天，甲方支付乙方____/____元。

3.2 甲方未按约定提供图纸及因甲方原因不具备开工条件而影响工期的，工期相应顺延。

15.4、本合同中甲、乙双方填写的地址、电话为甲、乙双方日后相关文件及司法文书的有效送达地址。以特快专递（付清邮资）发出的通知，在寄出（以邮戳为凭）后的第3日为有效送达。如以快递方式寄出，一方拒绝签收，视为送达。

发\\包\\人：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中学

承\\包\\人：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人\\代\\表：

承\\包\\人\\代\\表：

地\\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25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 2A.20

电\\话：0755-83980396

电\\话：0755-88606059

传\\真：

传\\真：0755-88601776

邮\\编：

邮\\编：518040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景苑支行

户\\名：

户\\名：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帐\\号：

帐\\号：44250100008600002548

2023年12月5日

年 月 日

公司名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4425010000860000254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工程款必须汇入合同指定帐户，否则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工程完工验收单

工程名称	福田中学零星维修工程	项目经理	郑雄坤
合同金额	382828.00 元	项目技术负责人	方伟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中学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意见及施工质量评估： 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3.4、户外操场和一楼大门改造工程

龙华区教育系统小型建设工程承包商（施工）履约评价 报告书

履约评价类型：实施过程履约评价 最终履约评价

招标人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华南实验学校附属 春华四季幼儿园	评价期限	2023年7月10日 至 2023年8月20日		
承包商名称	深圳鸿致建设集 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杨雪晨 0755-88606059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黄兴朝/0755-88606059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25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2A、2D				
工程名称	户外操场和一楼大门 改造工程	承包范围	户外操场，一楼大门，一楼 走廊、二楼走廊		
工程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 道春华四季园35栋	工程合同价	569681.6 (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3-07-10	合同竣工日期	2023-08-03	合同工期	25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3-07-10	实际竣工日期	2023-08-20	实际工期	41天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项内容				满分分值	得分
一、机构人员配备				0-12	
二、技术经济实力				0-17	
三、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0-47	
四、工期控制				0-10	
五、协调配合与服务				0-14	
六、直接判定为不合格的情形				/	

合计	
备注:	
监理单位 (若有) 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监理单位公章) </div>	
招标人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建设单位公章) </div>	
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龙华区小型建设工程承包商（施工）履约评分表

序号	分项内容	满分分值	评价标准	说明
一	机构人员配备	12		
1	项目经理要求	5	配备固定的项目经理且该项目经理具有高度的责任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	
2	其他管理人员要求	4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能够按承诺到位且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	
3	工程作业人员要求	3	有全面系统的培训计划措施并有效实施，工程作业人员业务素质良好。	
二	技术经济实力	17		
4	财务支付	4	财务履约能力良好，能及时支付各项费用开支。	
5	技术实力	5	具有相应的履行合同的技术实力，施工总体部署、方法及程序优化，能有效解决施工管理重点、难点问题。	
6	机械、材料	5	机械、材料按项目需求及时进出施工现场。	
7	应急处理能力	3	施工中有良好的应急预案，能高质高效处理例行、随时、紧急发生的事件。	
三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47		
8	施工质量	20	组织的每项施工验收，能达到设计及规范要求，且未因工程质量问题被责令停工。	
9	文明施工	5	项目能够严格地做到文明施工且无有效投诉情况发生。	
10	安全施工	10	施工安全措施完善且未发生一般安全生产事故。	
11	环境污染控制	5	有防止施工现场水、噪音、空气、废物污染针对性措施并能有效执行，施工现场环境良好。	

			改后仍不符合规定的; 9、经纪检监察机关认定行贿受贿造成不良后果或不良影响的; 10、中标后放弃中标, 拒签合同的; 11、建设单位认为具有的其他可直接判定为不合格的情形。	
	合 计	100		

注: 得分 \geq 90 评价等级为“优秀”, $80\leq$ 得分 $<$ 90 评价等级为“良好”, $60\leq$ 得分 $<$ 80 评价等级为“合格”, 得分 $<$ 60 评价等级为“不合格”。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

中标通知书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在采购单位委托的“户外操场和一楼大门改造工程”（项目编号：LHJYJ2023062700875B）公开采购活动中，经评审小组评审，你公司被确定为该项目的中标供应商，中标结果如下：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中标供应商	中标金额(元)
深圳市龙华区华南实验学校附属春华四季幼儿园	户外操场和一楼大门改造工程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69,681.60

请贵公司尽快与采购单位联系（联系人：戴老师 13510244766），并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办理合同签订事宜。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招标采购组

2023年7月9日



H2-2023-7-048

小型工程施工合同

华实附属春华四季幼儿园【2023】42号

项目名称：户外操场和一楼大门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LHJYJ2023062700875B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华南实验学校附属春华四季幼儿园

采购单位：深圳市龙华区华南实验学校附属春华四季幼儿园

中标单位：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合同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以及深圳市相关的法规规定的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针对项目实际情况简化后的施工合同。

本合同包括工程概况、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条款等合同主要内容，明确了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并约定了合同生效的方式及合同订立的时间、地点。招标投标的工程，合同当事人应当依据招标文件订立合同，合同条款不得与招标文件内容有实质性背离。

本合同适用于建设工程施工承包单价合同（固定单价合同）。

任何人未经采购单位人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抄袭本合同的任何部分。



第一部分 协议书

采购单位(甲方): 深圳市龙华区华南实验学校附属春华四季幼儿园

中标单位(乙方):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UL2A5X

法定代表人: 杨雪晨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25 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 2A、2D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 发、中标单位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户外操场和一楼大门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华南实验学校附属春华四季幼儿园

工程规模及特征: 小型工程, 具体施工内容详见设计图纸

工程承包范围: 详见预算书或工程量清单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100%

二、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3 年 7 月 10 日

竣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3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5 天。

1、因采购单位原因导致本合同项目不能在约定日期开工的, 以具备开工条件的时间为开工日期, 工期相应顺延。采购单位与中标单位双方应书面确认具体开工时间。

2、因中标单位原因导致本合同项目不能在约定的日期开工的, 工期不予顺延。

三、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等国家、行业、施工项目所在地政府部门制定的质量标准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

规定。

四、合同价款

1、币种：人民币

2、合同包干固定总价（大写）：伍拾陆万玖仟陆佰捌拾壹元陆角零分，（小写）：¥569681.60 元

3、项目单价：详见经采购单位与中标单位盖章确认的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五、工程款支付

1、4.1. 合同金额分两次支付。第一次支付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日内，以合同金额的 30%作为工程预付款；第二次支付在验收合格后，支付竣工结算报告的金额减去第一次支付的工程预付款后的金额全部剩余工程款。中标人应在每次付款前向采购人提供合格发票，以便采购人办理付款手续。因中标人原因或财政支付流程导致的付款迟延，不视为采购人违约。

2、本合同为包干总价合同，支付总金额不超过中标金额，否则，超出工程中标价金额的部分，视为乙方放弃。

3、付款前，中标单位应需先提供足额发票给采购单位，以便采购单位办理支付手续。因财政资金拨款未到位而导致采购单位未在约定期限内支付合同费用的，中标不得要求采购单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4、乙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基本信息如下：

户名：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44250100008600002548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六、承诺

1、采购单位向中标单位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中标单位向采购单位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内及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七、合同生效

采购单位、中标单位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采购单位叁份，中标单位壹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九、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采购单位、中标单位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3年7月10日订立。

十二、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清华园幼儿园签订。

采购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中标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公司名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4425010000860000254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工程款必须汇入合同指定帐户，否则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户外操场和一楼大门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 2023年8月20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华南实验学校附属春华四季幼儿园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户外操场和一楼大门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华南实验学校附属 春华四季幼儿园
工程规模		工程造价 (元)	/
结构类型		工程用途	/
施工许可证证 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 年 7 月 10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8 月 20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华南实验学校附属春华四季幼儿园		
勘察单位		资 质 证 号	
施工单位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宏辉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海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 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陈萍
副组长	
组员	胡国 孙磊 邵伟 李强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陈萍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实验学校 春华园幼儿园			陈萍
胡佩	深圳市龙岗区南实验学校附属 春华园幼儿园			胡佩
刘金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实验学校附 春华园幼儿园			刘金
邹涛	深圳市龙岗区南实验学校附 春华园幼儿园			邹涛
杨可	深圳市海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杨可
刘丹	深圳市海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刘丹
杨博	深圳市海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杨博
刘丹	深圳市龙岗区南实验学校附 春华园幼儿园			刘丹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及备注

竣工验收结论:

经组织建设、设计、施工、监理等参建单位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工程完成了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工程质量法规、规范、标准的要求,竣工资料齐全,观感良好,建设、设计、施工、监理等参建单位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工程,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验收日期: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四) 获奖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获奖名称	获奖时间	级别	颁发单位
1	深圳鸿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办公室室内装修工程水松大厦2层办公室装修装饰工程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2021.5	市级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2	捷顺科技中心A座办公楼室内装修工程捷顺科技A座办公楼室内5层、6层、8层、9层、12层及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工程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2023.5	市级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3	深圳宝龙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装修工程	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2021.12	市级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4	深圳柏龄中医改造工程	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2023.12	市级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5	深圳宝龙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洁净车间装修工程	优质示范工程奖	2023.3	市级	深圳市生物与工业洁净行业协会

注：

提供投标人（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之日，以获奖时间为准）同类智能化工程获得的奖项情况。

1. 证明资料为获奖证书原件扫描件、合同，原件备查。
2. 一个证书只计算一个获奖，提供获奖情况不超过3项，超过只计取列表前3项。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获奖证书

(副本)

深圳鸿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深圳鸿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办公室室内装修工程水松大厦2层办公室装修装饰工程

荣获二〇二〇年度深圳市金鹏奖。

特发此证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获奖证书

(副本)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捷顺科技中心A座办公楼室内装修工程
捷顺科技A座办公楼室内5层、6层、8层、9层、12层及公共区域
装饰装修工程 荣获二〇二二年度深圳市金鹏奖。

特发此证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



2021年度深圳市建筑装饰工程

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副本)

工程名称：深圳宝龙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装修工程

承建单位：深圳鸿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2023年度深圳市建筑装饰工程

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副本)

工程名称：深圳柏龄中医改造工程

承建单位：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深圳市生物与工业洁净行业协会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贵单位承建的深圳宝龙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洁净车间装修工程，在2022年度生物与工业洁净行业评选活动中，荣获

优质示范工程奖

特发此证！

深圳市生物与工业洁净行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

